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暨关联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茂硕电源”或“公司”）于2019年11月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8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暨关联担保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易及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经营管理及发展的需要，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茂硕电源”）经研究决定，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具体如下：

（1）公司拟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金额为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子公司惠州茂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茂硕”）提供房产抵押保证，期限 1 年。

（2）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金额为不超过 45,000 万元的集团综合授信额度，额度由公司及其子公司深圳茂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茂硕电子”）共同使用，用信主体互保，并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顾永德先生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 1 年。

（3）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金额为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由子公司茂硕电子、惠州茂硕、加码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加码技术”）提供担保，并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顾永德先生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 1 年。

茂硕电源的其他控股关联子公司向上述银行申请授信额度，额度纳入集团授信统一管理，由茂硕电源和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共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以上授信方案以及担保事宜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结果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

根据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公司授权董事长顾永德先生代表公司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

以上授信及担保事项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 8 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按照相关规定本次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以及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深圳茂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000万元

成立日期：2009年11月27日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松白路1061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97138869K

法定代表人：顾永德

经营范围：开关电源、变压器、电感的设计、技术开发、生产和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茂硕电子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单位：元）

项目	2018年（经审计）	2019年9月（未经审计）
负债	431,347,892.03	228,371,343.06
净资产	52,941,379.38	57,865,301.58
总资产	484,289,271.41	286,236,644.64
营业收入	422,822,011.53	287,879,080.12
净利润	7,529,325.11	4,923,922.20

茂硕电子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拥有其100%股权比例。

三、抵押资产的基本情况

使用权人	房地产权证号	房屋建筑面积(m ²)	土地基本情况
惠州茂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粤房地权证博罗字第1100022058号	32469.07	1、地号：01090000020；使用权证：博府国用(2010)第011171号；土地面积17842m ² ；使用权来源：出让；用途：工业用地；使用期限：2010年9月10日至2060年8月12日；座落：罗阳镇梅花村委会位于六斗种(土地)地段； 2、地号：01110000015；使用权证：博府国用(2010)第011611号；土地面积9283.80m ² ；使用权来源：出让；用途：工业用地；使用期限：2010年11月22日至2058年4月7日，博罗县罗阳镇三徐村委会、梅花村委会地段。
惠州茂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粤房地权证博罗字第1100022059号	11153	
惠州茂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粤房地权证博罗字第1100022060号	8104.04	
惠州茂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粤房地权证博罗字第1100022061号	2385.48	

截至2019年9月30日，本次抵押土地的账面价值合计为790.34万元，本次抵押房产的账面价值合计为16,471.76万元，本次抵押资产的账面价值总计为17,262.1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总资产的11.11%。

四、关联方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方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顾永德先生。

五、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关联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顾永德先生对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的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关联交易的定价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拟签订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为公司计划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公司及上述控股子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与银行签订授信合同及借款合同，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具体担保事项以与相关银行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本次拟为子公司提供不超过1.5亿元的担保，截至披露日，公司累计拟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其中，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

的最大限额担保为1.5亿元，为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提供的最大限额担保为2亿元。公司累计拟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上述担保金额均系公司为子公司银行授信及融资租赁业务提供的最大限额担保，占2018年经审计净资产的62.87%，子公司实际使用额度以银行最终批准为准。

截至披露日，子公司实际使用银行授信项下的流贷额度0万，银行承兑汇票额度为0万元，融资租赁业务额度为9,500万元，即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实际担保金额为9,500万元，占2018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7.06%。

截至披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合并报表外的对外担保余额为零，均无逾期对外担保事项。

八、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申请银行授信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有助于支持公司业务拓展，保障公司稳定、可持续发展。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

公司关联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顾永德先生本次为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授信无偿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不收取公司任何担保费用，是其支持公司发展的体现，该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负面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九、董事会意见

本次银行授信，有利于满足公司经营管理及发展的需要，提高资金流转效率。以上担保全部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公司对其有绝对的控制权，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有效控制的范围之内，贷款主要为其生产经营所需，公司对其担保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本次关联方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担保为无偿连带责任担保，是其支持公司发展的体现，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十、备查文件

- 1、《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8次临时会议决议》；
- 2、《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2019年第8次临时会议决议》；

3、《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 8 次临时会议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1日